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42)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收益約為683.7百萬港元，較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34.1%。
-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毛利約為114.9百萬港元，較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36.3%。
- 毛利率由上一財政年度的17.4%下跌至16.8%。
-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13.5百萬港元，而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0.3百萬港元。
-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約為0.08港元，而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每股經調整基本盈利約為0.19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K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本集團」)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政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

| | 附註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收益 | 4 | 683,687 | 1,036,824 |
| 銷售成本 | | <u>(568,772)</u> | <u>(856,541)</u> |
| 毛利 | | 114,915 | 180,283 |
| 其他收入 | 4 | 4,243 | 6,141 |
| 銷售開支 | | (34,152) | (38,527) |
| 行政開支 | | <u>(82,388)</u> | <u>(99,775)</u> |
| 營運溢利 | | 2,618 | 48,122 |
| 其他開支淨額 | 5 | (5,087) | (10,293) |
| 財務成本 | 6 | (9,172) | (11,232) |
|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 | | <u>(49)</u> | <u>-</u> |
| 除稅前(虧損)/溢利 | 7 | (11,690) | 26,597 |
| 所得稅開支 | 8 | <u>(1,812)</u> | <u>(6,255)</u>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 | <u>(13,502)</u> | <u>20,342</u> |
| 日後期間將予重新分類至損益賬的 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 | | |
|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允值變動 | | (3,550) | - |
| 換算國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u>(13,045)</u> | <u>(172)</u> |
|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 | <u>(16,595)</u> | <u>(172)</u>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 (虧損)/收益總額 | | <u>(30,097)</u> | <u>20,170</u> |
|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 每股(虧損)/盈利： | 10 | | (經調整) |
| 基本及攤薄 | | <u>(0.08)港元</u> | <u>0.19港元</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6年3月31日

| | 附註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83,029 | 197,046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 14,554 | 15,747 |
| 在建工程預付款項 | | 54 | 21 |
|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 | 407 | – |
| 可供出售投資 | 11 | 14,470 | – |
| 非流動資產總值 | | 212,514 | 212,814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12 | 92,025 | 92,791 |
| 貿易應收款項 | 13 | 185,936 | 222,414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32,259 | 22,429 |
| 應收稅項 | | 3,078 | 7,135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 | 415 | 436 |
| 已質押銀行存款 | | 86,635 | 117,655 |
| 現金及銀行結餘 | | 62,106 | 126,468 |
| 流動資產總值 | | 462,454 | 589,328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14 | 93,503 | 124,624 |
| 計息銀行借貸 | 15 | 226,086 | 290,482 |
| 融資租賃承擔 | | 927 | 1,272 |
| 流動負債總額 | | 320,516 | 416,378 |
| 流動資產淨值 | | 141,938 | 172,950 |
|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 | 354,452 | 385,764 |
| 非流動負債 | | | |
| 融資租賃承擔 | | 1,614 | 2,810 |
| 遞延稅項負債 | | 225 | 244 |
|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1,839 | 3,054 |
| 資產淨值 | | 352,613 | 382,710 |
| 權益 | | |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 | | |
| 股本 | 16 | 800 | 800 |
| 儲備 | | 351,813 | 381,910 |
| 權益總額 | | 352,613 | 382,710 |

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3月31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於2014年6月6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設於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年內，本集團主要從事珠寶及相關產品的製造及銷售。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三和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三和國際(BVI)」）。

本公司股份於2015年3月1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2.1 集團重組及呈列基準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2月27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重組」一段詳述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於2014年7月29日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重組前後均由三和國際(BVI)（「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的財務報表乃應用合併會計原則按綜合基準編製，猶如重組於報告期初已經完成。

本集團於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由所呈報的最早日期起或自附屬公司首次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以來的較短期間現時組成本集團的所有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2.2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值計量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列，除非另有指明，否則所有價值均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2.3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的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界定福利計劃：僱員供款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2010年至2012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2011年至2013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經修訂準則對財務報表概無造成重大財務影響。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 |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 ²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 收購合作營運權益之入賬方法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 監管遞延賬目 ³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²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 | 可接受折舊及攤銷方式之澄清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 披露計劃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的修訂 |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¹ |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2011年)的修訂 | 個別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¹ |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2011年)的修訂 | 投資者與其聯繫人或合營公司之間出售或注入資產 ⁴ |
| 2012年至2014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 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¹ |

¹ 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1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適用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財務報表，因此不適用於本集團

⁴ 原訂於201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已被推遲／撤銷，並將准許繼續採納該修訂本。該修訂本的新生效日期將於日後釐訂

本集團正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本集團尚不清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否對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珠寶產品的製造及銷售業務。管理層已根據首席營運決策者(已獲確定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審閱的報告釐定經營分部。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向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著重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原因在於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因此，本集團已確定一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即珠寶產品的製造及銷售，且並無呈列有關進一步分析。

地域資料

有關根據外部客戶經營業務所在地區或國家按所在地域呈列的本集團收益的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美洲 | 304,893 | 350,162 |
| 俄羅斯 | 158,629 | 463,311 |
| 中國內地 | 123,726 | 108,934 |
| 歐洲(俄羅斯除外) | 58,002 | 70,048 |
| 中東 | 3,937 | 9,972 |
| 其他國家 | 34,500 | 34,397 |
| | <u>683,687</u> | <u>1,036,824</u> |

有關根據資產所在地區呈列的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可供出售投資)的資料。

(b) 非流動資產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中國內地 | 177,805 | 190,557 |
| 香港 | 20,239 | 22,257 |
| | <u>198,044</u> | <u>212,814</u> |

本公司的原駐地為開曼群島，而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經營其業務。年內，開曼群島的客戶並無產生任何收益，且並無任何資產位於開曼群島。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年內各主要客戶所得收益(佔本集團收益10%或以上)(包括向與有關客戶受共同控制的一組實體作出的銷售)載列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客戶A | 206,726 | 196,778 |
| 客戶B | 140,277 | 258,324 |
| 客戶C | 88,581 | 不適用* |
| 客戶D | 不適用* | 114,555 |

* 少於收益的10%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指年內銷售珠寶產品所產生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淨額。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銷售珠寶產品 | <u>683,687</u> | <u>1,036,824</u> |
| 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 | |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2,427 | 2,380 |
| 政府補助(附註) | 1,076 | 2,633 |
| 其他 | <u>740</u> | <u>1,128</u> |
| 總計 | <u>4,243</u> | <u>6,141</u> |

附註：本公司若干中國內地附屬公司已收取政府補助以補貼所產生的開支。概無有關補助的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5. 其他開支淨額

其他開支淨額分析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外匯差額淨額 | 4,972 | 65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 99 | (3,626) |
| 裸鑽銷售淨額 | 16 | 1,150 |
|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減值虧損撥回 | - | (8,068) |
| 上市開支 | - | <u>20,772</u> |
| | <u>5,087</u> | <u>10,293</u> |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銀行借貸利息 | 5,675 | 7,282 |
| 貿易應收款項保理利息 | 3,359 | 4,572 |
| 融資租賃利息 | <u>138</u> | <u>152</u> |
| | 9,172 | 12,006 |
| 減：在建工程資本化 | <u>-</u> | <u>(774)</u> |
| | <u>9,172</u> | <u>11,232</u> |

7.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 | 附註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已售存貨成本 | | 453,846 | 735,154 |
| 折舊 | | 11,500 | 13,928 |
|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 | 425 | 436 |
| 外匯差額淨額 | 5 | 4,972 | 65 |
| 核數師薪酬 | | | |
| 本公司核數師 | | 1,600 | 2,180 |
| 其他核數師 | | 163 | 193 |
| | | <u>1,763</u> | <u>2,373</u> |
| 僱員福利(包括董事薪酬)： | | | |
| 薪金及其他利益 | | 116,742 | 132,536 |
| 退休金計劃供款 | | 10,751 | 11,017 |
| | | <u>127,493</u> | <u>143,553</u> |
| 呆賬撥備淨額 | | - | 7,817 |
| 撇銷其他應收款項 | | - | 292 |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 2,097 | 906 |
| 經營租賃最低租賃款項 | 5 | 1,160 | 1,260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虧損/(收益) | 5 | 99 | (3,626) |
| 在建工程減值虧損撥回 | | - | (8,068) |
| | | <u>-</u> | <u>(8,068)</u> |

8. 所得稅開支

香港與中國內地的法定所得稅率分別為16.5%及25%。誠如下文詳述，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年內享有較低利得稅率。年內，本集團的利得稅乃就於香港和中國內地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計提撥備。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即期－香港 | | |
| 年內支出 | 12 | 1,461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20 | - |
| 即期－中國內地 | | |
| 年內支出 | 1,698 | - |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 (1,005) |
| 遞延 | (18) | 5,799 |
| | <u>1,812</u> | <u>6,255</u> |
|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 <u>1,812</u> | <u>6,255</u> |

就香港稅務局《稅務條例釋義及執行指引第21號》(經修訂)(按50:50基準攤分)而言,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三和珠寶貿易有限公司(「三和珠寶貿易」)的部分溢利被視為既不產生於亦非得自香港。因此,三和珠寶貿易的該部分溢利毋須繳納香港利得稅。此外,本公司的董事認為,三和珠寶貿易的該部分溢利毋須就三和珠寶貿易年內經營所在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繳納稅項。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2015年:無)。

10.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約13,502,000港元(2015年:溢利約20,342,000港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60,000,000股(2015年:107,221,918股(經調整))計算,已就本公司於2015年10月22日進行的股份拆細作出調整並詳細反映於附註16。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普通股的相應加權平均數已作出追溯調整,乃假設上述股份拆細已於2014年4月1日生效。截至2016年及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的具有潛在攤薄效應的普通股。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虧損)/盈利 | | |
|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時使用的母公司普通股權益 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 <u>(13,502)</u> | <u>20,342</u> |
| | 股份數目 | |
| | 2016年 | 2015年 (經調整) |
| 股份 | | |
|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時使用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 | <u>160,000,000</u> | <u>107,221,918</u> |

11. 可供出售投資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人壽保險保單,按公平值 | <u>14,470</u> | <u>-</u> |

於2015年6月,本集團訂立人壽保險保單(「保單」)以為聯席主席兼行政總裁紀若鵬先生提供保險。根據該保單,受益人及保單持有人為本集團,且承保總金額約為6,500,000美元(約50,375,000港元)。本集團為該保單預付保費約2,325,000美元(約18,020,000港元)及可能透過提交書面請求隨時退保,及根據保單於撤回日期的退保金額(由承保人計算)收取現金。董事認為,保險公司規定的保單退保金額與其公允值相若,歸類為公允值架構的第三級。

於本年度，本集團因公允值之差異於其他全面虧損確認之可供出售投資虧損總額達約3,550,000港元(2015年：無)。於本年度，並無任何金額由其他全面虧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14,470,000港元(2015年：無)之可供出售投資已抵押予銀行以擔保本集團之銀行借貸。

12. 存貨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原材料 | 50,221 | 55,167 |
| 在製品 | 18,432 | 20,325 |
| 製成品 | <u>23,372</u> | <u>17,299</u> |
| | <u>92,025</u> | <u>92,791</u> |

年內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約2,097,000港元(2015年：約906,000港元)已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銷售成本」中。

13. 貿易應收款項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貿易應收款項 | 201,109 | 237,587 |
| 減：呆賬撥備 | <u>(15,173)</u> | <u>(15,173)</u> |
| | <u>185,936</u> | <u>222,414</u> |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惟新客戶除外。於接納任何新客戶之前，本集團將採用內部信貸評估政策以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確定客戶的信貸額度。主要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60至120天。每位客戶均設有最高信貸額度。本集團致力就未清償應收款項進行嚴格控制，並設立庫務部以降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貿易應收款項不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及扣除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一個月內 | 46,677 | 47,460 |
| 一至兩個月 | 23,396 | 26,847 |
| 兩至三個月 | 41,618 | 33,221 |
| 超過三個月 | <u>74,245</u> | <u>114,886</u> |
| | <u>185,936</u> | <u>222,414</u> |

於2016年3月31日，已個別釐定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約為15,173,000港元(2015年：約為15,173,000港元)。個別減值貿易應收款項與存在無法預測的財務困難的客戶有關且經評估預期僅部分應收款項可予收回。本集團並無持有該等結餘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負擔。有關呆賬撥備變動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於年初 | 15,173 | 7,356 |
| 呆賬撥備 | - | 8,620 |
| 呆賬撥備撥回 | - | (803) |
| | <u>15,173</u> | <u>15,173</u> |

於報告期末個別或共同未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並未逾期或減值 | 146,129 | 160,056 |
| 逾期少於61天 | 38,580 | 55,553 |
| 逾期61天至120天 | 1,209 | 5,897 |
| 逾期超過120天 | 18 | 908 |
| | <u>185,936</u> | <u>222,414</u> |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該等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提升信貸措施。

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本集團合營公司之款項，金額約為531,000港元(2015年：無)。該筆款項須按信貸條款償還，內容與向本集團主要客戶提供的信貸條款相似。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貿易應付款項 | 41,927 | 60,014 |
| 其他應付款項 | 51,576 | 64,610 |
| | <u>93,503</u> | <u>124,624</u> |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一個月內 | 27,321 | 15,385 |
| 一至兩個月 | 2,040 | 2,884 |
| 兩至三個月 | 1,580 | 2,654 |
| 超過三個月 | 10,986 | 39,091 |
| | <u>41,927</u> | <u>60,014</u> |

貿易應付款項乃不計息且採購的信貸期介乎30天至180天。其他應付款項乃不計息且平均期限為一至三個月。本集團已實施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全部應付款項於信貸期間償付。

15. 計息銀行貸款

| | 2016年 | | 2015年 | |
|----------|-------------------|----------------|-------------------|----------------|
| | 實際合約 利率 (%) | 金額 千港元 | 實際合約 利率 (%) | 金額 千港元 |
| 即期： | | | | |
| 銀行貸款—有抵押 | 1.31–4.01 | <u>226,086</u> | 2.34–8.10 | <u>290,482</u> |
| 還款期限： | | | | |
| 於要求時償還 | | <u>226,086</u> | | <u>290,482</u> |

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借款人對包含於要求時償還條款之定期貸款之分類」規定，借款人應將賦予貸款人無條件權利隨時催繳貸款之條款（「於要求時償還條款」）所涉貸款於財務狀況表內全數分類為流動部分。於2016年3月31日，約226,086,000港元（於2015年3月31日：約290,482,000港元）根據有關貸款協議包含的於要求時償還條款，已列為流動負債，其中約9,817,000港元（於2015年3月31日：約2,500,000港元）須自報告期末起一年後償還。就上文分析而言，有關貸款計入流動銀行貸款內，並列為須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貸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銀行貸款乃由下列各項作抵押：

- (i) 於報告期末，賬面淨值約為10,213,000港元（於2015年3月31日：約10,540,000港元）的本集團租賃土地的按揭；
- (ii) 於報告期末，賬面淨值約為18,893,000港元（於2015年3月31日：約20,334,000港元）的本集團樓宇的按揭；
- (iii) 於報告期末，賬面淨值約為3,086,000港元（於2015年3月31日：約16,183,000港元）的本集團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按揭；
- (iv) 於報告期末，賬面淨值為零（2015年3月31日：約132,575,000港元）的本集團在建工程的按揭；

- (v) 於報告期末，金額約為86,635,000港元(於2015年3月31日：約117,655,000港元)的本集團銀行存款的抵押；
- (vi) 於報告期末，金額約為14,470,000港元(於2015年3月31日：無)的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的抵押；及
- (vii) 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16. 股本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法定： | | |
| 2,000,000,000股(2015年：1,00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5港元(2015年：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u>10,000</u> | <u>10,000</u> |
| 已發行及繳足： | | |
| 160,000,000股(2015年：80,000,000股) 每股面值0.005港元(2015年：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 <u>800</u> | <u>800</u> |

根據於2015年10月2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普通決議案，透過將本公司每股股份面值由原來的每股0.01港元拆細為每股0.005港元，本公司的法定股本已由1,000,000,000股股份增至2,000,000,000股股份，及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已由80,000,000股增至160,000,000股，該等股份於各個方面與本公司的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利。

17. 經營租賃安排

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物業及辦公設備。有關租賃乃按固定月租及租期介乎一至五年議定。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而須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一年內 | 2,825 | 134 |
|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u>4,634</u> | <u>-</u> |
| | <u>7,459</u> | <u>134</u> |

18. 承擔

於2016年3月31日，除附註17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擁有以下資本承擔：

| | 2016年 千港元 | 2015年 千港元 |
|-------------------|--------------|--------------|
| 已訂約但尚未撥備： 在建工程 | <u>3,107</u> | <u>3,966</u> |

19. 報告期後事項

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集團現任銷售及營銷董事紀若麟先生已獲委任為副行政總裁及銷售及營銷總監，由2016年5月1日起生效，將負責協助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紀若鵬先生管理本集團整體銷售及營銷、行政及營運，主要涉及業務發展、國際銷售、中國銷售、營銷產品設計及開發和採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概覽

本集團為一家香港優質珠寶綜合供應商及原設計製造商，營運歷史悠久，主要從事優質珠寶設計及製造，並主要出口予美洲、俄羅斯及其他歐洲國家的珠寶批發商及零售商。本集團供應多款K金優質珠寶產品，包括戒指、耳環、吊墜、項鍊、手鐲、臂鐲、袖扣、胸針及踝飾，定位為面向優質珠寶市場分部按零售價劃分的三個級別中最低的大眾至中端分部。本集團客戶主要為珠寶產品批發商及零售商。

自2014年底以來，由於與烏克蘭有關的政治事件、原油價格持續下跌及盧布兌美元貶值等各項因素，本集團於俄羅斯市場的銷售大幅減緩。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來自俄羅斯的銷售額較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減少約65.8%。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美洲超越俄羅斯成為本年度的核心業務市場。於美洲市場銷售所產生的收益約為304.9百萬港元，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的銷售總額約44.6%，較上年減少約12.9%，原因是市況較預期疲弱。憑藉中國的增長潛力帶來的商機，本集團進一步擴大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的佔有率，其中部分可反映於中國市場產生的收益。由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8.9百萬港元增加約14.8百萬港元至本年度的約123.7百萬港元，增幅約為13.6%。

通過持續嚴格實施成本控制，本集團於年內成功將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分別減少約11.4%及17.4%。

開展新業務線

本集團於2014年4月開始買賣手錶、白銀飾品及非貴金屬飾品，以更好地滿足各類客戶的不同需求。該等輔助產品的平均售價顯著較低及毛利率較低。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此等非優質黃金珠寶產品所產生的銷售額約佔本集團銷售總額的1.3%，而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9%，對年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並無重大影響。儘管如此，由於開始銷售銀飾，本集團產品之整體平均批發價進一步下降。

前景

全球經濟前景尚未明朗，尤其是盧布兌美元跌至十年新低，導致俄羅斯經濟仍未看見復甦，進而削弱本集團產品在俄羅斯消費者當中的價格優勢。美國經濟繼續穩步恢復，或會帶動對優質首飾之需求增加。2015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速放緩且股票市場動盪不定，短期內或會繼續打擊消費者意欲及減少對飾品的需求。為迎接下一財政年度可能出現的不利市場狀況，本集團管理層將提高經營效率、精簡經營以及優化內部資源。

財務回顧

| | 2016年 | 2015年 |
|----------------------|-----------------|-----------|
| 收益(千港元) | 683,687 | 1,036,824 |
| 毛利(千港元) | 114,915 | 180,283 |
| 毛利率(%) | 16.8 | 17.4 |
|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 (13,502) | 20,342 |

本集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約為683.7百萬港元，較2015年同期減少約353.1百萬港元或34.1%。本集團的收益減少主要由於(i)俄羅斯經濟環境惡化導致售予俄羅斯的設計簡約的產品比例較高導致平均批發價下降，令俄羅斯銷售額減少約304.7百萬港元；(ii)美洲銷售額減少約45.3百萬港元，主要由於我們美國主要客戶的銷售訂單減少從而導致低於預期需求；及(iii)本集團中東主要客戶於過往年度將其業務重心轉移至精簡零售網絡及減少過剩存貨，令中東的銷售額持續減少約6.0百萬港元，部分被中國銷售額增加約14.8百萬港元所抵銷，而增加主要是本集團與中國部分客戶的戰略合作及一直以來更密切的業務關係所促成。

本集團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114.9百萬港元，較2015年同期減少約65.4百萬港元或36.3%。毛利率由2015年同期約17.4%下降至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6.8%，主要由於售予俄羅斯的設計簡約的產品比例較高而導致來自俄羅斯的毛利率減少及開始向俄羅斯買賣手錶、白銀飾品及非貴金屬飾品；部分被自2013年8月以來實施成本重組藉以提高整體生產效率所抵銷。

銷售開支

我們的銷售開支由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8.5百萬港元減少約4.4百萬港元或11.4%至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4.2百萬港元。銷售開支減少主要原因是：(i)主要由於我們自2013年8月起實施成本重組計劃而令員工成本減少約3.5百萬港元；(ii)主要由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減少，令出口信用保險開支、向代理支付的銷售佣金及貨運開支減少約4.0百萬港元；及被(iii)為吸引新客戶及開發新市場而採取的行動產生廣告營銷開支增加約3.1百萬港元抵銷。

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行政開支由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99.8百萬港元減少約17.4百萬港元或17.4%至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82.4百萬港元。行政開支減少主要由於(i)實施成本重組計劃而令員工成本減少約9.0百萬港元；及(ii)去年就俄羅斯一名主要客戶產生一次性貿易應收款項撥備約8.0百萬港元，而年內概無出現任何新增撥備。

財務成本

本集團的財務成本由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1.2百萬港元減少約2.0百萬港元或18.3%至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9.2百萬港元。財務成本減少主要由於2016年的平均借貸結餘較2015年同期減少。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13.5百萬港元，而2015年同期則為溢利約20.3百萬港元。由錄得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變為虧損，主要由於俄羅斯經濟環境惡化及美洲的珠寶需求低於預期，令其產品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銷售額整體減少約353.1百萬港元，以及本集團於年內兌換所持有已抵押人民幣(「人民幣」)存款所產生匯兌虧損約4.8百萬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2016年3月31日的賬面淨值約為183.0百萬港元，較2015年減少約14.0百萬港元。賬面淨值減少主要是由於在年內：(i)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約6.9百萬港元；及被(ii)有關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約11.5百萬港元；及(iii)將人民幣計值資產兌換為港元後的匯兌調整約8.6百萬港元抵銷所致。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6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較於2015年3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約36.5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2016年3月31日的並未逾期或減值、逾期少於61天及逾期61天至120天之貿易應收款項較2015年3月31日分別減少約13.9百萬港元、17.0百萬港元及4.7百萬港元所致。

計息銀行借貸

本集團於2016年3月31日的計息銀行借貸約為226.1百萬港元，較於2015年3月31日的計息銀行借貸約290.5百萬港元減少約64.4百萬港元。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任何以現有借貸及／或其他對沖工具對沖的外幣淨額投資。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462.5百萬港元(2015年：約589.3百萬港元)，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約62.1百萬港元(2015年：約126.5百萬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約為1.8百萬港元(2015年：約3.1百萬港元)，及流動負債約為320.5百萬港元(2015年：約416.4百萬港元)，主要包括日常營運過程中產生的應付款項以及貿易融資的銀行借貸。因此，於2016年3月31日，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的比率)約為1.4(2015年：約1.4)。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負債淨額(計息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減現金及銀行結餘)除以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計算，約為32.1%(2015年：約30.5%)。

庫務政策

本集團在執行庫務政策上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策略，因而於回顧期間內維持健全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透過就若干客戶的應收款項購買信用保險，不斷評估其客戶的信貸狀況及財務狀況，務求降低信貸風險。為控制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不時滿足其資金需要。

全球發售的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已收悉所得款項淨額約40.4百萬港元(經扣除與在2015年3月11日進行的全球發售有關的包銷費用、佣金及相關開支)。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已動用約29.8百萬港元的所得款項淨額。未動用所得款項儲存在香港的持牌銀行。下文載列所得款項淨額動用概要：

| 作披露用途： | 所得款項淨額的 | | 於2016年 | 於2016年 |
|--|--------------|---------------|---------------------------|---------------------|
| | 原計劃分配 | 千港元 | 3月31日 實際 已動用 千港元 | 3月31日 未動用 千港元 |
| 1) 用於魚窩頭物業的室內裝潢及裝修 | 32.4 | 13,084 | 4,408 | 8,676 |
| (i) 設有多間展覽室的展覽中心以展示我們的設計理念及產品 | | | | |
| (ii) 員工培訓中心 | | | | |
| 2) 用於採購原材料，更具體而言為鑽石 | 27.4 | 11,065 | 11,065 | — |
| 3) 用於升級我們的企業資源計劃系統(「ERP系統」)及資訊科技(「IT」)基礎設施 | 16.5 | 6,663 | 4,752 | 1,911 |
| 4) 用於開發及提升設計能力 | 13.7 | 5,532 | 5,532 | — |
| (i) 採購三維設計圖製作軟件及製作設計原型的設備 | | | | |
| (ii) 聘用額外設計師及工匠 | | | | |
| 5) 用作額外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目的 | 10.0 | 4,038 | 4,038 | — |
| 總計 | 100.0 | 40,382 | 29,795 | 10,587 |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通過增強銷售及市場推廣能力、擴大於現有市場的市場滲透、擴張客戶基礎、開拓新市場及提升我們的三和公司品牌名稱在全球範圍內的知名度，力爭維持本集團作為專注於出口業務的香港優質珠寶供應商翹楚之一的地位。

有見美國逐漸自經濟衰退中恢復及放眼於其龐大的優質珠寶產品零售市場規模，我們計劃於美國探求更多增長機遇，我們相信本集團將受惠於我們所提供的綜合服務。我們擬通過提供各種專為美國市場量身打造的造型及設計以及調整我們的生產資源、產能及生產週期以更好迎合美國市場的產品交付期、消費者喜好及節日購物慣例，從而進一步加強與美國客戶的業務關係。此外，鑒於中國市場的增長潛力，我們擬發揮我們的知名公司品牌名稱效應及卓越設計能力並投入更多資源吸引專注於中國市場的珠寶批發商或連鎖店。就此而言，我們擬投入更多銷售及市場推廣資源以在中國推廣我們的產品及參加各種貿易展覽，並投放額外產品開發及設計資源以提供各種專為中國市場的品味及喜好量身打造的設計。

此外，我們加大力度供應配備綜合服務的產品，旨在擴充我們的客戶基礎。客戶的需求及喜好有所不同。部分客戶僅需要製造支援，而更多的客戶則需要其他訂製服務及支援，如差異化產品設計、產品系列主題創作、產品展示策略及產品定位。我們認為，中國市場的珠寶商通常熱衷於設計、市場推廣及產品定位支援，而新興市場的珠寶商則通常熱衷於製造支援。就此而言，我們計劃令我們的銷售人員更加專注於識別及招攬本身為珠寶供應商惟並無強大產品開發及設計及／或產能的新客戶，以擴充我們的客戶基礎。

另外，我們認為，我們產品的成功歸因於我們能夠應對市場趨勢及客戶喜好而提供新穎產品設計及開發創新生產技術。鑒於以攫取更多市場需求為出發點之用途及價格定位多元化供應模式在全球珠寶產品市場盛行，我們一直向客戶提供多款設計優美、價格實惠且由各種貴金屬及各種規格的鑽石及寶石製成的產品，以迎合更廣泛的市場需求。

外匯風險

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我們有以外幣(即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主要為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銀行借貸，因此，本集團於2016年3月31日面臨來自換算以外幣計值的款項的外匯風險。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本集團預期港元兌美元的匯率不會發生任何重大變動。我們承受的外匯風險主要與人民幣有關。倘港元於2016年3月31日兌人民幣升值／貶值5%，而其他所有變量保持不變，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應會增加／減少約3.4百萬港元(2015年：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已減少／增加約4.3百萬港元)。

本集團並無從事任何衍生工具活動，亦無利用任何財務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股份於2015年3月11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就批准股份拆細(「股份拆細」)的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於2015年10月22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因此，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普通股已分拆為兩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的普通股(「拆細股份」)，於2015年10月23日起生效。股份拆細生效後，每手買賣單位將維持不變，拆細股份按每手買賣單位1,000股拆細股份交易。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內，本公司資本架構概無變動。本公司資本包括普通股及資本儲備。

資本承擔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3.1百萬港元(2015年：約4.0百萬港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派付末期股息。

本公司於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內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僱員資料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有725名僱員(2015年：955名)，包括執行董事。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27.5百萬港元，而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143.6百萬港元。薪酬乃參考市況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格及經驗而釐訂。

除公積金計劃(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條文為香港僱員設立)或社會保險基金(包括為中國僱員設立的退休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工傷保險及生育保險)外，本公司會參考本集團表現及個別員工表現評估發放酌情花紅及僱員購股權。自於2015年2月10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起至2016年3月31日，本公司概無授出購股權。

董事認為，本集團僱員之薪金及福利維持在具競爭力的水平，在本集團薪金及花紅制度(每年進行檢討)的總體框架下，僱員按表現獲得獎勵。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5年2月10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據此，若干選定類別的參與者(包括(其中包括)董事及全職僱員)可能獲授購股權以認購股份。除非以其他方式註銷或修訂，計劃於該日起計10年內仍有效。自其採納以來，並無根據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持有之重大投資

本集團並無於任何其他公司持有任何重大股權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事項。

資產抵押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貸由其資產作抵押，詳情如下：

- (i) 於2016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為10.2百萬港元及約10.5百萬港元的租賃土地的按揭；

- (ii) 於2016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為18.9百萬港元及約20.3百萬港元的樓宇的按揭；
- (iii) 於2016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為3.1百萬港元及約16.2百萬港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按揭；
- (iv) 於報告期末，賬面淨值為零(2015年3月31日：132.6百萬港元)的本集團在建工程的按揭；
- (v) 於2016年3月31日及2015年3月31日，本集團金額分別約為86.6百萬港元及約117.7百萬港元的銀行存款抵押；
- (vi)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金額為14.5百萬港元(2015年3月31日：無)的可供出售投資抵押；及
- (vii) 本公司及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

或然負債

於2016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5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

為確定本公司股東出席將於2016年8月1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本公司將於2016年8月11日至15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表決，所有過戶表格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2016年8月10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以辦理登記。

企業管治慣例

配合及遵守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之公認標準一直為本公司最優先原則之一。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是引領本公司走向成功及平衡股東、客戶以及僱員之間利益關係之因素之一，董事會致力於持續改善該等原則及常規之效率及有效性。

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中的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由上市日期起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條文，惟下文詳述之守則條文第A.2.1條除外。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兼任。然而，現時由紀若鵬先生兼任行政總裁及董事會聯席主席等兩個角色。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兼任聯席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可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

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不會使權力和授權平衡受損，此架構可讓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董事會將繼續進行檢討，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候將董事會主席與本公司行政總裁的角色分開。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經向所有董事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由上市日期起直至2016年3月31日止，有任何不符合規定交易標準及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的事宜。

審閱財務資料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陳志權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丁鐵翔先生及盧振邦先生。本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本公司已遵守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會面，並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業績。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佈

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公佈之數字，已由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核對，與本集團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數字一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核證業務準則規定所作的核證業務，因此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就本公佈作出任何核證聲明。

一般事項

載有(其中包括)上市規則規定資料之通函連同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網站刊發資料

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ktl.com.hk)上刊登。本公司截至2016年3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全部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在上述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KT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Group Limited

紀若鵬

聯席主席兼執行董事

香港，2016年6月20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紀若鵬先生、李文俊先生及紀若麟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丁鐵翔先生、陳志權先生及盧振邦先生。